

## 監察院中央機關巡察報告

一、巡察機關：法務部

二、巡察時間：113年10月22日

三、巡察委員：林郁容委員(召集人)、李鴻鈞副院長、  
王幼玲委員、王美玉委員、紀惠容委員  
范巽綠委員、高涌誠委員、郭文東委員  
葉大華委員、葉宜津委員、蔡崇義委員  
賴鼎銘委員，共計12人。

四、巡察重點：法務部業務執行情形

五、巡察紀要：

司法及獄政委員會113年10月22日由召集人林郁容委員李鴻鈞副院長及監察委員等12人赴法務部巡察，聽取鄭銘謙部長及所屬臺灣高等檢察署、檢察司等主管人員，簡報該部業務、「打詐策略行動辦理成效檢討」及「檢察官助理增補辦理情況」，並進行座談。

召集人林郁容委員表示，法務部各項業務至為繁重，是政府重要部門之一，尤其今年該部在人事上有重大變動，除

了鄭銘謙部長履新上任外，同時所屬機關亦有多位首長異動，期勉在大家共同努力下，能添增更亮眼的政績。另在業務面上，該部近期努力推動各項業務與工作措施及施政重點，其中如：打詐、肅貪、科技偵查及多項重要法案的修正與施行等，均是社會關注的重要議題。另外，提升司法公信力，增進國民對於司法之信賴，則向來是本院及國人關注的部分，因此期許能落實前述各項工作；更希望藉由巡察這個重要的平台，促進彼此的溝通、理解及交流，一起為司法的公平正義而共同努力。

巡察中，監察委員分別就無期徒刑分級化之疑義、受刑人復歸社會之矯治措施適正化、少年矯正與少年觀護條例中如何架構教育人員法定職責、有罪確定案件審查委員會組織結構欠缺多元化之疑義、他字案件目前修法與執行進度為何、本院調閱偵查終結案件所遇之障礙、LINE 等社交軟體平台下架配合情形、詐欺案件量刑過低問題、詐欺犯偽造檢審機關公文之查緝、檢察官助理任用後即離職之困境、精神障礙者監護處分與多元處遇之人權保障、身心障礙者易服社會勞動所涉人權問題、少年矯正學校校舍興建計畫檢討、兒少機構

內公益揭弊者保護之疑義、轉型正義調查機關檔案搜尋及調閱困難、法務部所屬機關撥用國有公用土地應積極利用等議題提出詢問與建言。

法務部鄭銘謙部長與相關機關及主管人員分別就監察委員所提詢問逐一重點回應，並就不足部分，允予會後再以書面資料補充說明。會後林郁容召集人對法務部協助本院此次巡察表達感謝之意，本次座談在充分溝通中圓滿結束。